

「香港特殊地位檢討」暨
「香港人道援助關懷行動
專案執行情形」報告

大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壹、前言

中國大陸「全國人大」於 109 年 5 月 28 日通過「關於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的決定」，嗣於同年 6 月 30 日公布實施「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下稱「港版國安法」)，罔顧香港民主法治，傷害港人自由權利。對於中共假藉國安之名，侵犯民主人權之行徑，我朝野與國際社會均同聲譴責。

109 年 5 月 28 日，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會議通過臨時提案要以：關於香港人道救援行動方案，「請陸委會每季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執行情形」。同年 5 月 29 日，立法院各黨團於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15 次會議發表共同聲明，「要求陸委會每季提出香港特殊地位檢討報告，評估香港政治、經濟、社會面向之獨立性」。

鑒於「港版國安法」對港人人權、自由之危害，為捍衛普世價值，並表達及落實對港人之關懷與照顧，本會依總統及行政院院長指示規劃「香港人道援助關懷行動專案」，並在既有推動臺港交流平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下，特別建置對外服務窗口——「臺港服務交流辦公室」，以提供港人便捷服務與必要照顧。謹就本季（110 年 4 月至 6 月為主，並涵括 7 月中上旬重要事件）相關發展，向大院提出報告。

貳、香港情勢觀察評估

「港版國安法」實施屆滿 1 年，至少 117 人遭以違反該法罪名拘捕，其中已有 64 人、3 家公司被檢控。香港社會人人自危，國際亦關切香港民主人權受損、營商風險持續攀升；然而中共卻評價惡法令港人「享受權利和自由」，明顯與各界認知脫節。本季香港政治（司法）、經濟、社會各面向重要情勢發展，以及國際相應舉措、臺港關係發展如次：

一、政治（含司法）面向

中共及港方持續從制度上扼殺香港民主。5 月 21 日，將香港區議員納入宣誓行列的「2021 年公職（參選及任職）（雜項修訂）條例草案」生效，區議員倘有危害國安、損害香港整體利益及政治體制秩序、尋求外國政府或組織干預香港事務等行為，將被認為無法通過宣誓而遭取消資格。在宣誓工作開展前，盛傳港府將大舉 DQ 區議員並追討渠等上任以來的薪津，致區議員接連辭職。據港府於 7 月 16 日公告，18 區區議會已有 214 個民選議席出缺。評論認為，執政者一再以政治、財務手段，打擊泛民主派所主導的區議會，並剝奪其在特首選舉中的投票權；如今近半數區議員辭職，香港體制中的民主聲量將更趨微弱。

5 月 27 日，建制派掌控的香港立法會通過「2021 年完善選舉制度（綜合修訂）條例草案」。除確定香港特首、立法會、及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日期，並明定選舉期間

公開呼籲他人不投票或投廢票，即屬非法行為。另港府 7 月 6 日公布候選人資格審查委員會成員名單，新任政務司司長李家超出任主席。此外，港澳辦主任夏寶龍 7 月 16 日要求嚴格把關 3 場選舉，不能容許任何一個「反中亂港分子」進入管治架構，各界預料泛民主派將難有參選及議政空間。

在改造香港行政系統方面，港府繼要求公務員簽署效忠聲明後，香港特首林鄭 5 月 10 日表示，正與廣東、深圳商討公務員互調掛職（相互派駐到對方機關服務），以促進兩地公務員相互瞭解；未來或要求港府公務員須在 3 年試用期內完成中國大陸的培訓課程，始得獲長期聘用。輿論批評，此無疑將香港行政系統「中國大陸化」，並質疑有心人士藉此就近監控港府公務員。此外，北京 6 月 25 日公布港府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升任政務司司長、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接任保安局局長。輿論認為，李、鄧二人非但未因「反送中」的警民嚴重衝突而被問責，如今反獲擢升，凸顯政治忠誠優於民意的用人考量。

「港版國安法」實施之初，其相關制度設計即遭質疑損害香港司法獨立。諸如港府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所做決定不受司法覆核，明顯破壞行政、司法分權之制衡原則；而「送中」審判的可能性，更形同剝奪香港基本法賦予之司法權與終審權。另據媒體統計，該法實施 1 年來，逾 7 成的被告被拒保釋、還押候審；香港法律學者、前任法官並指，「港版國安法」案件不設立陪審團、由行政機關指定

審理法官，均打破原有法律對個人權利的保障。此外，過往為保持獨立形象、幾不參與中共活動的香港司法領導層，繼 6 月出席中共駐港機構論壇後，再次打破慣例赴北京參加 7 月中共的百年黨慶，亦備受外界議論。

二、經濟面向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 6 月上旬公布有關香港金融體系穩定評估報告指，香港銀行體系資本、聯繫匯率制度，乃至於應對 COVID-19 病毒疫情，均展現金融體系穩定，能抵禦極端衝擊。IMF 續指，香港金融體系經過與中國大陸連結過深、房地產價格高漲、美中緊張關係升溫等巨大風險因素的壓力測試，亦尚能保持穩健，並評價香港之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穩固。

然而，美國國務院、財政部、商務部與國土安全部 7 月 16 日聯名發布香港商務風險警示，強調因「港版國安法」影響，呼籲在港營商的美國企業和個人應注意 4 項風險，包括：「港版國安法」對商業活動的風險；數據私隱的風險；透明度和獲取關鍵商業信息的風險；與受制裁的中港人士或實體來往的風險。另考量中國對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制裁或施加報復，該公告亦提醒在香港的美國、外國公司注意可能受到牽連。

此外，評級機構惠譽 4 月 15 日報告雖維持香港信貸評級為「AA-」，惟亦指出政治光譜收窄、社會持續撕裂等問題，均影響公眾信心。標普則認為香港銀行體系於全球而

言風險相對低，然香港去年人口淨移出約 4 萬人，倘情況持續將加劇人才流失，不利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形象。香港美國商會 5 月 12 日公布調查結果顯示，42% 受訪成員考慮或計畫離開香港，其中 62% 受訪者坦承離港主因即係對「港版國安法」的疑慮。

據媒體估計，「港版國安法」實施 1 年來，已有約 4 億港元資金遭香港警方凍結，遠超過因洗錢而遭凍結的資金（去年約 2.6 億），此一明顯對比不免影響投資人信心。傳港府擬修改「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以打擊未經同意披露個人資料的「起底」行為，傳引發國際科技企業高度關切。香港學者評論指，「港版國安法」已使國際社會質疑香港營商自由度，而目前香港並非沒有法例能處理侵犯私隱行為，倘港府修法除將加重企業營商成本，日益增加的限制亦將使國際企業擔憂香港營商環境漸趨近於中國大陸。

三、社會面向

香港警方針對「反送中」的拘捕行動至今仍在進行中；據統計，自 2019 年 6 月 9 日至今年 5 月底止，共有 10,261 人遭拘（4,008 人為學生）、2,629 人遭檢控。其中「香港民主之父」李柱銘以及吳靄儀、何俊仁、黎智英等 9 名香港民主派人士，因 2019 年「818」集會遭以「組織及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名判刑，引發政治審判之批評。

本季香港新聞自由喪鐘響起，思想、言論及人身自由

岌岌可危，集會遊行及示威自由持續凍結。香港電臺至少有 10 個節目遭無預警停播或撤換主持人，香港蘋果日報遭「港版國安法」強力整肅，除高層、總編輯、主筆者遭拘捕，其資金並遭凍結致被迫停刊。受港府凌厲作為影響，網媒「立場新聞」、「winandmac Media」、「852 郵報」等，相繼下架文章、影片或宣布撤離香港。香港特首林鄭 5 月初表示，港府正在研究制定「假新聞法」以應對虛假信息，新聞工作者擔憂該法恐較「港版國安法」造成更大的傷害。

配合「港版國安法」的執行，港府康文署命公共圖書館再次下架內容可能抵觸該法的著作，港府 6 月 11 日宣布修訂「電影檢查條例」指引，將可能危害國家安全的電影列作「不宜放映」。另香港立法會 4 月 28 日三讀通過「入境條例」修訂案，今年 8 月 1 日生效。港府可據此要求航空公司預先通報旅客資料，並拒載特定乘客；評論指該法文字含糊空泛，為行政機關濫權預留極大空間，擔憂相關禁令對象不僅限於反政府人士、難民，未來香港居民的出入境自由亦恐大受影響。

今年的「六四」紀念晚會、「七一」遊行，均遭香港警方以防疫為由否決。另香港民間組織的解散潮，由政治性團體擴及人權、公益等社會性團體。據香港媒體統計，6 月以來，至少有「香港民權觀察」、醫療界的「杏林覺醒」、社福界的「民福陣線」等 13 個民間組織宣布解散或停止營運。而曾推動多次大規模「反送中」遊行之民主派聯合平

臺—「民間人權陣線」，以及訴求平反「六四」的「香港市民支援愛國民主運動聯合會」，成為執政者狙擊目標，恐難逃遭清算的命運。

中共駐港機構於 6 月 12 日「反送中」2 周年之際，與港府合辦「中國共產黨與『一國兩制』主題論壇」。中聯辦主任駱惠寧致詞時提出，「香港繁榮穩定的真正大敵」包括叫囂「結束一黨專政」、否定中共領導者，以及企圖把香港作為地緣政治棋子、遏制及滲透中國者。分析認為，港府將據以定性社會各領域活動、團體，並將全面推展維護中共領導的意識形態，以遏制民主自由的香港思潮。

四、國際面向

鑒於中共對香港的打壓及掌控持續增強，美國白宮 7 月 7 日發布聲明，指香港情勢持續對美國國家安全、外交政策與經濟構成嚴重威脅，因此延續前總統川普 2020 年 7 月 14 日簽署的「國家緊急狀態」（第 13936 號行政命令），為期 1 年。7 月 16 日，美方發布香港商務風險警示，提醒在當地營商可能面臨的法律、金融、資安、制裁風險；同日並制裁 7 名香港中聯辦副主任。

英國政府則於 6 月 10 日發表「香港半年報告書」，指北京持續破壞香港自治、人權及自由，並批評「港版國安法」條文模糊，被拘捕者受到「送中」審判的威脅；而泛民人士因參與立法會初選遭政治檢控，亦削弱外界對香港法治信心。此外，繼「BNO 5+1」簽證移居政策後，英國政

府於 4 月進一步推出港人融入計畫，宣布撥款 4,300 餘萬英鎊（約新臺幣 17 億元），並設立 12 個歡迎港人站，與公民團體共同協助持有 BNO 的港人及其家庭融入英國生活。惟英國政府於 7 月 8 日更新 BNO 簽證指引，指「酌情入境安排」（Leave Outside the Rules, LOTR）期限將於 7 月 19 日屆滿，其後港人若想移居英國，須先申請 BNO 簽證，等候結果出爐後方能赴英。

在其他國家方面，要者包括加拿大 6 月 8 日宣布援助港人的「Hong Kong Pathway」計畫進一步擴大，為在加拿大工作或剛畢業的香港居民，提供獲得加拿大永久居留權的新途徑。以及歐洲議會 7 月 8 日通過「香港蘋果日報」決議案，呼籲歐盟制裁迫害香港人權的中共及香港官員，協助香港民主派人士離港並提供庇護，促請歐盟及會員國勿派官員出席 2022 北京冬奧。

五、臺港關係

港府自 2018 年 7 月起，要求我港處候任處長須簽署「一中承諾書」，作為核發工作簽證的條件，遭我方斷然拒絕。其後兩年來，我香港辦事處計 10 名派駐人員之簽證，亦遭設置「一中承諾書」障礙，此一無理要求更擴及我在港民間團體（外貿協會）與非屬港處編制單位（觀光局）主任層級人員。我方多次與港府溝通，未獲得善意回應，致我派駐人員皆無法續留及赴任，爰自 6 月 21 日起調整香港辦事處業務辦理方式，堅守崗位勉力為民服務。另 5 月

18 日，港府宣布其在臺辦事處暫停運作。

據本會 7 月 16 日公布民調，8 成以上（81.7%）受訪國人反對中共及港府以「一中承諾書」作為核發簽證前提，足見我主流民意拒絕中共對臺強加政治主張，及設置互動的政治障礙。

參、香港人道援助關懷行動專案執行情形

「香港人道援助關懷行動專案」特別建置之對外服務窗口——「臺港服務交流辦公室」（下稱交流辦）自 109 年 7 月 1 日正式營運，提供港人來臺就學、就業、投資創業、移民定居，以及跨國企業、國際法人團體來臺等專案諮詢與協處服務；同時也在兼顧國家安全前提下，依據既有法律規範及公私協力的方式，務實處理港人人道援助及關懷事宜。本季執行情形如次：

- 一、交流辦正式營運迄今，已接獲逾 2,000 通電話及電子郵件的服務案件，詢問事項主要以來臺就學、就業、投資創業、移民定居等四類問題為主。交流辦並與相關主管機關建置聯繫窗口，對於民眾所詢問題，由交流辦諮詢服務組專人進一步洽詢各機關後回復，提供一條龍式的服務。另針對近期已錄取 110 年我各大學之香港新生，表示希盡速來臺就學事，已協助向主管相關機關反映研議中。
- 二、對於進入臺灣尋求人道關懷協處的香港居民，倘有香

港澳關係條例第 18 條規定之情形，政府已訂定相關處理準則，審酌個案安全與自由，受緊急危害程度，作成適當決定，依據人道原則及相關法規妥適處理，並由交流辦專案協助，對已許可在臺停留或居留者進一步進行輔導。目前已協助部分個案順利在臺就學、就業，自主生活。

- 三、另，為主動關懷移居來臺之港人在臺就學、就業及生活情形，協助解決相關問題，交流辦已訪視多個在臺港生、在臺港人社團、組織等，建立聯繫管道，整合民間力量，公私協力，提升港人照顧服務能量。此外，將配合本會既有規劃拜會縣市政府，強化協力關係，整合縣市政府資源，共同照顧港人在臺生活。
- 四、持續更新交流辦網站資訊，包括常見 Q&A，以及就學、就業、投資、創業、移民定居、國際法人來臺、在臺生活便利懶人包等相關資料庫資訊，以便利各界查詢。

此外，國發會之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修正草案於 6 月 18 日獲立法院通過，未來在世界頂尖大學畢業的港人，在臺從事專門或技術性工作無須具備 2 年工作經驗；並提供來臺工作的香港專業人才延長租稅優惠、放寬參加健保限制，及簡化申請工作許可程序等。教育部亦正推動修訂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修正草案，擬放寬港澳學生比照外國學生得以就學事由來臺就讀高中等規定。至港澳居民居留、定居部分，政府相關部門正盤點相關規範，

期在兼顧國家安全下，給予港人最實際的支持與協助。

肆、結語

「港版國安法」實施以來，香港情勢每況愈下。根據本會 7 月 16 日公布民調，7 成以上受訪國人支持政府因應情勢將提出港澳關係條例修法（72.7%），及設置「臺港服務交流辦公室」提供港人便捷服務窗口（73.3%），持續聲援港人爭取民主自由，對合法來臺港人提供人道關懷及必要服務（77.7%）。政府將持續因應情勢發展，並依循社會共識，積極推進各項相關法制及政策，以捍衛國家主權、民眾福祉及普世價值。